

書名 大學衍義補一百六十卷首一卷
嘉靖三十八年福建吉澄等校刊本
撰者 明丘濬撰
卷十一
內容分類 子-儒家-議論經濟-明
索書號 大木-總類-政論-諸子-46
編號 C4492000

卷十一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C44920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大木-總類-政論-諸子-46](#)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文本大學衍義補一百六十卷首一卷 嘉靖三十八年福建吉澄等校刊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大學衍義補卷第一
治國平天下之要

正朝廷

總論朝廷之政

臣按宋儒真德秀大學衍義格物致知之要既有所謂審治體者矣而此治國平天下之要又有正朝廷而總論朝廷之政何也蓋前之所審者治平之體言其理也此所論者治平之政言其事也一主於知主於行蓋必知於前而後能行於後後



後漢書卷一
文者不授之其於流品又未嘗不分焉臣
察之在任也若得推舉不次用之既滿秩
到部則必考其功蹟按常調以用焉
祖宗良法美意有如此者此又萬世所當遵
守而不可更革者也

大學衍義補卷第十

大學衍義補卷第十一

治國平天下之要

正百官

嚴考課之法

舜典三載考績三考黜陟幽明庶績咸熙

蔡沈曰考核實也三考九載也九載則人之賢否
事之得失可見於是陟其明而黜其幽賞罰明信
人人力於事功此所以庶績咸熙也

臣按此萬世考課之祖夫三年者天道一變之
節也至於九年則三變矣天道至於三變則人

事定矣蓋人之立心行事未必皆有恒也銳於前者或退於後勤於始者或怠其終今日如此而明日未必皆如此此事則然而他事則未必然譬則可以眩惑乎人久則未有不敗露者也爲政於三年六年不變固可見其槩矣安知其後何如哉必至於九年之久而不變則終不變矣於是從而黜陟之聖人立法緩而詳詳而盡真可以爲萬世法也豈但使一世之度績咸熙而已哉萬世用之而萬世咸熙矣帝世立此法以來後世多不能遵用或以一年爲一考或以三十月爲一考或以六期爲斷或以三年爲斷未有若我

朝本帝世考績之法以爲一代之法百世相承者也

周官六年五服一朝又六年年十也王乃時巡考制度于四岳諸侯各朝于方岳大明黜陟

蔡沈曰五服侯甸男采衛也六年一朝會京師十二年王一巡狩時巡者猶舜之四仲巡狩也考制度者猶舜之協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等事也諸侯各朝方岳者猶舜之肆覲東后也大明黜陟者

猶舜之黜陟幽明也疏數異時繁簡異制帝王之治因時損益者可見矣

臣按

今制三年方面及府州縣官一朝覲即此六年五服一朝之制也但周有巡守之制而諸侯朝以六年而今則三年一朝耳來朝之臣各以其所治須知之事造冊以獻於朝是考制度之餘意也政績舉者有賞擢之典否則廢黜焉是亦大明黜陟也斯制也一見於虞書後千載餘復見於周官周至於

今日幾三千年矣僅再見焉漢唐宋皆無之呼此

聖祖制治保邦所以卓冠乎百王也歟

周禮大宰歲終則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大計也

聽其致事聽其事來至者之功狀而詔王奏白廢置有功者置之

無功者廢之退其爵三歲則大計群吏之治而誅賞之

臣按周禮月終則有月要旬終則有日成則是

日月皆有考也至於一歲之終則有歲會則是一歲有考也於是歲終大計則聽其所致之事

詔王行廢置之法然猶各計其所治之當廢當

置者而未行誅賞也至於三年之久則大計群
吏之治相與比較而行誅賞之法焉其考以日
也宰夫受之考以月也小宰受之考以歲也大
宰受之每歲而詔于王至於三歲則誅其幽而
賞其明此三代盛時考核嚴而會計當上下相
維體統不紊也其以此歟

小司徒歲終則考其屬官之治成治事而誅賞令群
吏正要會而致事

小司寇歲終乃命其屬入會會計乃致事謂致事與王

臣按先儒謂成周六卿先考其屬官而後倡教

伯牧伯從而考諸侯考課既備然後上之天子

故周官六卿每歲則詔王計群吏之治而誅賞

之西漢刺史得守相而丞相九卿則雜考郡國

之計書至天子則受丞相之要漢去古未遠故

猶有古意今制內外諸司各自考其官屬然

後達於吏部吏部定其殿最聞於

朝廷以行黜陟亦是此意

漢法以六條察二千石歲終奏事舉殿最

漢郡守辟除令長得自課第刺史得課郡國守相而

丞相御史得雜考郡國之計書天子則受丞相之要

後漢書卷二
臣按漢考課之法史所不載惟歲竟丞相課其
殿最奏行賞罰見於丙吉傳尹翁歸爲扶風盜
賊課常爲三輔最韓延壽爲東郡太守斷獄大
減爲天下最陳萬年鄭昌皆以守相高第入爲
右扶風義縱朱博皆以縣令高第入爲長安令
散見於各人之傳由是以觀其一代考課之典
必有成法可知矣

武帝時董仲舒對策曰古所謂功者以任官稱職爲
差非謂積日累久也故小才雖累日不離於小官賢
才雖未久不害爲輔佐是以有司竭力盡知務治其
業而以赴功今則不然累日以取貴積久以致官是以
以廉耻質亂賢不肖渾淆未得其真

胡寅曰後世治不及古者其大有三人君之取士
用人任官不師先王也取士莫善於鄉舉里選莫
不善於程其詞章也用人莫善於因人任職莫不
善於用非其所長也任官莫善於久居不徙莫不
善於轉易無方也莫善焉者古皆行之莫不善焉
者後世皆蹈之自漢魏以來董子所謂是者蔑不
復舉所謂不是者附益增損以爲典常廉耻道喪
愚不肖居人上爲斯民病豈有量哉必也略法先

王蓋蠲宿弊明君賢相斷而行之其庶幾乎徧得
賢才森布中外致君堯舜而措俗成康乎

臣按仲舒所謂積日累久以爲功是即周官司
士以久奠食者也然司士詔王必先之以德詔
爵以功詔祿以能詔事而後及於以久奠食焉
後世累日以取貴積久以致官則不復考其德
功與能惟以日月先後爲斷是則古人所以詔
王者有三而今世僅用其一也以是用人任官
而欲其廉耻不冒亂賢不肖不渾淆難矣然則
天下之大官職之多奚啻千萬不斷以歲月而
欲一別其稱否其道何繇曰立爲考校之法
就積日累久之中而分德功與能之日常才則
循夫一定之資異才則有不次之擢如董子之
策小才雖累日不離於小官賢才雖未久不害
爲輔佐則人知所興起莫不竭力盡知務治其
業以赴功而廉耻不至冒亂賢不肖不苦於渾
淆而國家之政務無不脩舉矣

宣帝始親政事自丞相以下各奉職奏事敷奏其言
考試功能待中尚書功勞當遷及有異善厚加賞賜
二千石有治理效輒以璽書勉勵公卿闕則選諸所

表以次用之又詔令郡國歲上繫囚以掠笞若瘦死者所坐各縣爵里丞相御史課殿最以聞

黃龍元年詔曰上計簿具文而已務爲欺謾以避其課三公不以爲意朕將何任御史察計簿疑非實者按之使真僞毋相亂

臣按漢宣帝綜核名實之主也故於考課之法特嚴考試功能有治理效輒以璽書勉勵選用所表郡國上繫囚有掠笞瘦死者又詔丞相御史課殿最然猶恐其上計簿具文欺謾又使御史按之使其毋以僞亂真噫善有賞惡有罰而

又命御史按之恐其具文宣帝如此綜核而在當時王成猶以僞增戶口受賞人僞之難防也如此况漫不加意者乎

本朝在京官考滿吏部既考之而都察院又覈其實在外則州若府及藩司既考而又考之於憲司是亦漢人命御史察其非實毋使真僞相亂之意

東漢之制太尉掌四方兵事功課歲盡即奏其殿最而行賞罰司徒掌人民事功課歲盡則奏其殿最而行賞罰司空掌水土事功課歲盡則奏其殿最而行

賞罰

臣按此東漢考課之事所謂太尉司徒司空者漢世之三公也各於歲盡而奏其殿最以行其賞罰則失於太驟非復有虞三載一考之制矣漢制州牧奏二千石長吏不任位者事皆下三公三公遣掾吏按驗然後黜退光武時用明察不復委任三府而權歸刺舉之吏朱浮上疏曰陛下不用舊典信刺舉之官黜鼎輔之任至於有所敷奏便加退免覆案不關三府罪譴不蒙澄察陛下以使者為腹心使者以從事為耳目是謂尚書之平決於百石之吏

故群下苛刻各自為能兼以私情容長憎愛故有罪者心不厭服無咎者坐被空文非所以經盛衰貽後

臣按考課之法先委之長吏然後以達大臣必須按驗得失然後上聞以憑黜陟則吏之臧否咸當其實而人知所勸懲也苟惟長吏之言是信固不可而不信之亦不可此為治所以貴乎得人而綜核名實而信賞必罰也

仰惟本朝天下布政按察諸司府州縣官吏各齋須知文冊來朝六部都察院行查其所行事件有未完報者當廷劾奏之以行黜陟近歲為因選調積滯設法以疏通之轉憑巡按御史開具揭帖以

進退天下官僚不復稽其實蹟錄其罪狀立為
 老疾罷軟貪暴素行不謹等名以黜退之殊非
 祖宗初意按舊制官員考滿給由到部考得平
 常及不稱職者亦皆復任必待九年之久亦許其
 之終雖然後黜降焉其有緣事降職除名亦不輕
 伸理雖當臨刑亦必覆奏其愛惜人才而不輕
 棄絕之如此名目其所謂素行不謹者尤為無謂
 立為絕不復容人改過遷善凡經書所謂壯過不
 則是不復容人改過遷善凡經書所謂壯過不
 客過則存所行安能為事盡善而無過舉哉不
 老其已所履外任稍為人所憎疾則雖有顏閔
 仕則已所履外任稍為人所憎疾則雖有顏閔
 之行有吏案驗然後黜退其後長吏不任三府而
 公遣掾吏案驗然後黜退其後長吏不任三府而
 歸刺舉之吏當時長吏雖心不厭服然猶有咎者
 坐被空文意當時長吏雖心不厭服然猶有咎者
 可名雖被空文意當時長吏雖心不厭服然猶有咎者
 如死後節惠之謚受此曖昧不明之惡聲以至
 於沒齒齋恨况貪者未必罷軟素行不謹不知何
 末必老疾罷軟况貪者未必罷軟素行不謹不知何

天下諸路擲拾官吏小過輒不憚曰天下太平
 聖主之心雖草木昆蟲皆欲使之得所仕者大
 則望為公卿次亦望為侍從下亦望為京朝官
 奈何錮之於聖世嗚呼禁錮人於聖世固非太
 平美事然使天下失職之人布滿郡縣亦豈朝
 廷之福哉伊尹曰一夫不獲時
 予之辜當道君子尚慎思之

晉武帝時杜預承詔為黜陟之課其略曰古者設官
 分職以頒爵祿弘宣六典以詳考察然猶倚明哲之
 輔疇咨博訪敷奏以言及至末代疑諸心而信耳目
 疑耳目而信簡書簡書愈煩官方愈偽法令滋彰巧
 飾彌多今莫若委任達官各考所統在官一年以後
 每歲言優者一人為上第劣者一人為下第因計借

以名聞如此六載王者總集採按其六歲處優舉者
超用之六歲處劣舉者奏免之其優多劣少者敘用
之劣多優少者左遷之

臣按杜預此法亦是以六年為滿考非復有虞
之制也然每歲達官各考所統六年而後黜陟
之其法亦善蓋明著奏牘以上聞視彼後世暗
加詢訪而無案牘可稽得於風聞而無實蹟可
驗者固為優也

唐考功之法考功郎中員外郎各一人掌文武百官
功過善惡之考法凡百司之長歲較其屬功過差以

九等大合衆而讀之流內之官敘以四善一曰德

有聞二曰清慎明著三曰公平可稱四曰恪勤匪懈

自近侍至于鎮防有二十七最一曰獻可替否拾遺

曰銓衡人物擢進才良四曰選司之儀三曰揚清激濁

禮官之最五曰音律充諧不失節奏為樂官之最六

曰決斷不滯予奪合理為判事之最七曰部統有方

警守無失為宿衛之最八曰兵士調習戎裝克備為

督領之最九曰推鞠得情處斷平允為法官之最十

曰讞校精審明於宣納之定為校正之最十一訓導有方生徒最十

業為學官之最十二禮義德行肅清所部為政教之最十五

曰詳錄典正詞理兼舉為文史之最十六日訪察精

審彈舉必當為糾正之最十七日明於勘覆稽失無

長庚卷上

十

曰耕釋以特收穫成課為屯官之最二日推步盈虛於
蓋藏明於出納為倉庫之最二日占候醫卜效驗多著
理精密為曆官之最二日檢察有方行旅無壅為關津
為方術之最二日市廛弗擾姦濫不行為市司之最二
之最二日牧養肥碩蕃息滋多為牧官之最二日
十六日收養肥碩蕃息滋多為牧官之最二日
邊境清肅城隍脩一最四善為上上一最三善為上
理為鎮防之最

中一最二善為上下無最而有二善為中上無最而
有一善為中中職事粗理善最不聞為中下愛憎任
情處斷乖理為下上皆公向私職務廢闕為下中居
官諂詐貪濁有狀為下下此所謂九等也凡定考皆
集於尚書省唱第然後奏

臣按唐考課之法凡百司之長歲校其屬功過

差以九等則是以每歲而考之亦非有虞三載
三考之制然以後世考課之法較之猶有可取
者焉以其詳於善而略於最也蓋善以著其德
行最以著其才術以善與最相為乘除分為九
等以考中外官上者加階其次進祿其下奪祿
又其下解任亦庶幾古人黜陟之微意也歟

宋初循舊制文武常參官各以曹務閑劇為月限考
滿即遷太祖謂非循名責實之道罷歲月叙遷之制
置審官院考課中外職事受代京朝官引對磨勘其
有勞績不許進秩其後立法文臣五年武臣七年無

職私罪始得遷秩其七階選人

謂從政郎宜教郎文林郎通直郎承直郎

承議郎則考第資序無過犯或有勞績者遞遷謂之

循資凡考第之法內外選人周一歲為一考欠日不

得成考三考未替更周一歲書為第四考已書之績

不得重計其後又立審官院考課院凡常調選人流

內銓主之奏舉及歷任有私累者考課院主之

臣按宋考課之法其初立法文臣五年武臣七

年其後考第之法以一年為一考皆非有虞考

績之法然既有吏部又有審官院考課院則失

之重復又非成周六典之制

司馬光告於其君紘曰自古得賢之盛莫若唐虞之

際然稷降播種益主山林垂為共工龍作納言契敷

五教皐陶明刑伯夷典禮后夔典樂皆各守一官終

身不易今以群臣之才固非八人之比乃使之遍居

八人之官遠者三年近者數月輒以易去如此而望

職事之脩功業之成不可得也設有勤恪之臣悉心

致力以治其職群情未洽績效未著在上者疑之同

列者嫉之在下者怨之當是時朝廷或以衆言而罰

之則勤恪者無不解體矣姦邪之臣術竒以譁衆養

交以市譽居官未久聲聞四達蓄患積弊以遺後人

當是時朝廷或以衆言而賞之則姦邪者無不爭進矣所以然者其失在於國家采名不采實誅文不誅意夫以名行賞則天下飾名以求功以文行賞則天下巧文以逃罪矣

臣按光所謂采名不采實誅文不誅意二言者切中後世考課之弊人君用人誠能專而又則人人得以盡其才究其用而人所毀譽之言又亦自定於是因其名而責其實就其文以求其意則用舍當而賞罰公矣

司馬光曰爲治之要莫先用人而知人聖人所難也故求之毀譽則愛憎競進而善惡混淆考之功狀則巧詐橫生而真僞相冒要其本在至公至明而已人主詢諸人而決諸己使各長官自考其屬而宰相總之天子定其賞罰則何勞煩之有又曰考績之法唐虞所爲治世之官居位久而受任專立法寬而責成遠故絲之治水九載弗成然後治其罪禹之治水九州攸同然後賞其功非但效米鹽之課責旦夕之效也

臣按

本朝以百官考課之法屬之吏部內外官皆以

三年爲一考六年再考九年通考始行黜陟之
典是則有虞之制也官滿者則造爲牌冊備書
其在任行事功績屬官則先考於其長書其最
目轉送御史考核焉亦書其最目至是考功稽
其功狀書其殿最凡有三等一曰稱二曰平常
三曰不稱旣書之引奏取 旨令復職六年再
考亦如之九年通考乃通計前二考之所書者
以定其升降之等其立法之簡而要詳而盡漢
唐以來所未有也其以御史考核卽漢宣命御
史考殿最也書以考語卽唐人第其善最也稽
其牌冊引以奏對卽宋人之引對磨勘也以一
代之制而兼各代之所長而又本於有虞三考
黜陟幽明之意豈非萬世之良法歟

以上嚴考課之法臣按吏部職任之大者
莫大於銓選考課銓選是以日月計其資
格之淺深而因以試用考課是以日月驗
其職業之脩廢而因以升降其初入仕也
以資格而高下其職其旣滿考也以考課
而升降其官自古求賢審官之法不外乎
此二途而已誠能擇吏部之卿佐俾自擇

其屬秉銓衡者量才於資格之中覈功過者拔才於考課之外惟公惟明不偏不黨則國家有得人之效事安民安而制治保邦之本立矣

治國平天下之要

正百官

崇推薦之道

易泰初九拔茅茹

茅根之相連者

以其彙

類也征吉

程頤曰君子之進必與其朋類相牽援如茅之根然拔其一則牽連而起矣君子之進必以其類不

唯志在相先樂於與善實乃相賴以濟故君子小人未有能獨立不賴朋友之助者也自古君子得位則天下之賢萃於朝廷同志協力以成天下之泰小人在位則不肖者並進然後其黨勝而天下否矣蓋各從其類也

臣按進一君子則衆君子進進一小人則衆小人進此泰之初九所以有拔茅茹以其彙之象也夫致泰之道亦多端矣而作易聖人必以是而繫於一卦之初者以見人君欲裁成輔相天地以左右乎生民者非得衆君子以爲之佐不

可以成泰功也此致治者所以必慎於用人專
於委任以致夫泰治而又崇推薦之道以保其
泰於悠久焉

周官曰推賢讓能庶官乃和不和政靡舉能其官惟
爾之能稱匪其人惟爾不任

王安石曰道二義利而已推賢讓能所以爲義大
臣出於義則莫不出於義此庶官所以不爭而和
蔽賢害能所以爲利大臣出於利則莫不出於利
此庶官所以爭而不和庶官不和則政必雜亂而
不理矣稱亦舉也所舉之人能脩其官是亦爾之

所能舉非其人是亦爾不勝任古者大臣以人事
君其責如此

臣按有虞之朝命禹於百揆而禹則遜之稷契
臯陶命垂爲共工而垂則遜之及斯伯與益之
遜於朱虎熊羆伯夷遜於夔龍噫君以其人爲
賢能而用之而其人不自賢不自能而推之賢
讓之能其相與和穆也如此此百官和於朝而
庶績所以咸熙也歟成王仰惟唐虞建官之意
而時若之而以推賢讓能望其臣蓋欲其效虞
廷之九官濟濟相讓也而又戒之曰舉能其官

惟爾之能稱匪其人惟爾不任其切望之也深矣

春秋穀梁傳曰學問無方心志不通身之罪也心志既通而名譽不聞友之罪也名譽既聞有司不舉有司之罪也有司舉之王者不用王者之過也

臣按此言則為臣者見賢而不舉為君者其臣舉賢而不能用於鈞為有失

左傳襄公三年祁奚請老晉侯問嗣焉稱解狐其讐也將立之而卒又問焉對曰午也可祁奚於是羊舌職死矣晉侯曰孰可以代之對曰赤也可

伯華之子於是使祁午為中軍尉羊舌赤佐之君子謂祁奚於是能舉善矣稱其讐不為諂立其子不為比舉其偏不為黨解狐得舉祁午得位伯華得官建一官而三物成能舉善也夫唯善故能舉其類詩云維其有之是以似之祁奚有焉

臣按他書有曰祁奚為大夫請老晉君問孰可使嗣對曰解狐可君曰非子之讐乎對曰君問可非問讐也又問孰可以為國尉對曰午也可君曰非子之子乎對曰君問可非問子也君子謂祁奚外舉不避仇讐內舉不避親戚可謂至

公矣其言比左氏尤爲明白至其所謂公之一言真誠人臣舉賢輔君之要道也

解狐與荆伯抑爲怨簡子問於狐曰孰可以爲上黨守對曰荆伯抑可簡子曰非子之讐乎對曰臣聞忠臣舉賢不避仇讐其廢也不阿親近簡子曰善遂以荆伯抑爲守

臣按先儒有言凡人避嫌者皆內不足也又曰恩讐分明非有德者之言况人臣事君莫大於薦賢爲國苟以親仇之故而有所避就焉則其人可知矣

晉書仲弓爲季氏宰問政子曰先有司赦小過舉賢才曰焉知賢才而舉之曰舉爾所知爾所不知人其會諸

朱熹曰賢有德者才有能者舉而用之則有司皆得其人而政益脩矣

程頤曰人各親其親然後不獨親其親仲弓曰焉知賢才而舉之子曰舉爾所知爾所不知人其舍諸便見仲弓與聖人用心之大小推此義則一心可以興邦一心可以喪邦只在公私之間爾

臣按聖人言雖至近上下皆通孔子此言雖爲

仲弓爲宰而發然推而廣之使人君之治天下
在朝之臣各舉其所知之賢才則人人所知者
皆舉而用之而天下之賢才無遺者矣

孟子曰言無實不祥不祥之實蔽賢者當之

張栻曰天生斯賢以爲人也蔽賢之人妨賢病國
不祥孰甚焉

臣按天生賢才以爲君用人能引而進之其爲
祥也大矣媚疾之人蔽之而不容其進非但不
祥於其身國而不幸有斯人豈非大不祥哉漢
詔有云蔽賢蒙顯戮以是不祥之人投諸豺虎
有此可也

人
齊卿曰下臣事君以貨中臣事君以身上臣事君以

臣按或人問報國孰爲大曰薦賢爲大蓋竭一
身之智力其效少竭衆人之智力其效多由是
以觀則人臣之所以事其君者其高下可知矣
漢武帝詔曰朕深詔執事興廉舉孝庶幾成風紹休
聖緒夫十室之邑必有忠信今或至闔郡不薦一人
是化不下究而積行之君子壅於上聞也且進賢受
上賞蔽賢蒙顯戮古之道也其議不舉者罪有司奏

不舉孝不奉詔當以不敬論不察廉不勝任也當免
臣按未用之賢其進與否在公卿大夫之見任者後世立法因其所舉賢否而坐其舉主則有矣未有以賢之不進而誅其見任者以責其必進者也漢去古未遠故其詔令之頒猶有古意存焉

魏明帝時士人多務進趨廉遜道缺劉寔著崇讓論以矯之其略曰古者聖王之化天下所以貴讓者欲其出賢才息爭競也夫人情莫不皆欲已之賢故勸令讓賢以自明故讓道興賢能之人不求而自至矣至公之舉尊立矣百官具任為百官之副亦具矣一官缺擇衆官所讓最多者而用之審之道也在朝之士相讓於上下皆化之推賢讓能之風從此生矣夫在官之人其中賢明者亦多矣豈皆不知讓賢為貴耶直以時皆不讓習以成俗故不為耳

臣按唐宋舉官自代之制蓋本寔之此論非獨可以見其人材用之實亦足以崇推讓之風焉
唐狄仁傑薦張柬之姚元崇桓彥範敬暉等數十人率為名臣或謂仁傑曰天下桃李悉在公門仁傑曰薦賢為國非為私也

張說喜推籍後進善用人之長多引天下知名士以
佐佑王化粉飾典章成一王法始知進賢院嘗薦張
九齡可備顧問說卒上思其言召爲秘書少監集賢
院學士

臣按爲大臣者皆能如狄仁傑張說之薦賢其
爲國家治道之助多矣李克用曰達觀其所舉二
臣之所舉如此則其人之賢可知也已

崔祐甫爲相薦舉惟其人不自信畏推至公以行德
宗嘗謂之曰人言卿所用多涉親故何也對曰臣爲
陛下擇百官不敢不詳慎苟平生未之識何以

行而用之

司馬光曰用人者無親疎新故之殊惟賢不肖之
察其人未必賢也以親故而取之固非公也苟賢
矣以親故而舍之亦非公也天下之賢非一人所
能盡若必待素識而用之所遺亦多必也舉之以
衆取之以公而已不置毫髮之私於其間則無遺
不曠官之病矣

文宗時中書門下奏請京兆河南尹及天下刺史各
於本府本道常選人中擇堪爲縣令司錄錄事參軍
人其課績才能聞薦如刺史所舉併兩人得上下考

者就加爵秩在任年考已深者優與進改如犯贓至一百貫已下者舉主量削階秩一百貫已上者移守僻遠小郡

臣按人之難知而節之易變者莫如利今日不取安保其他日之皆不取哉此事不取安保其
他事之皆不取哉人固難保矣而所以坐人罪者又未必皆得其實此連坐舉主之法名雖美而實未易行也

五代周世宗令翰林學士兩省舉令錄除官之自
舉者姓名若貪穢敗官並當連坐

胡寅曰保任天下之至難也夫中人以上不萬一焉中人固不易得矣中人以下滔滔是也迫禍難處困窮臨勢利怵交黨此改行易守之會也中人者一出一入焉忍與不忍敢與不敢相權於中未至於甚忍而不敢之心勝怵迫甚矣不忍而敢之心決此人情之大常物理之必至也誠知其人今不爲是安知其他日渝與不渝也而况其下者乎故連坐之法似美而實弊似美故其初激昂實弊故其終廢格若曰吾姑嚴爲之防爾則姦人窺之其弊益甚然則柰何曰人君惟典學明道識拔真

賢以爲輔相則有成材之具得人方如儲木於山育魚於淵惟君所取此非一日之力也立法保任苟給目前策之下也

臣按胡寅所謂人君典學明道識拔真賢以爲輔相則有成材之具得人之方此推本反已之

論

宋太宗雍熙二年令翰林學士兩省御史臺尚書省官各於京官幕職州縣中舉可升朝者一人端拱三年令宰相以下至御史中丞各舉朝官一人爲轉運

臣按宋朝內外官皆責令在廷大臣舉薦不顯顯用選法也

端拱四年令內外官所保舉人有變節踰濫者舉主自首原其罪

臣按舉主連坐之法行之久矣而此又立舉主自首原罪之比蓋以所舉之人事未彰露即許首原既已彰露必坐以連坐之罪此法苟行則所舉及受舉之人咸知懼矣

真宗詔每年終翰林學士以下常參官並同舉外任京朝官三班使臣幕職州縣官各一人明言治行堪

何任使或自己諳委或衆共推稱至令閣門御史臺計會催促如年終無舉官狀卽奏聞當行責罰

臣按宋朝人君切於舉賢如此可以爲後世法

真宗復舉官自代之制常參官及節度觀察防禦使刺史少尹畿赤令并七品以上清望官授訖三日內上表讓一人以自代在內者於閣門投下在外者附駟以聞其表付中書門下每官闕則以見舉多者量而授之

臣按此舉官自代之制誠能舉而行之吏兵二部各立簿籍二編次所讓表狀一以進內一以

留司據此以爲銓用升擢之資其於進用賢才不爲無益

司馬光言於其君哲宗曰人之才性各有所能知人之

難聖賢所重若專引知識則嫌於挾私難服衆心若止循資序則官非其人何以致治莫若使在位達官人舉所知然後克協至公野無遺賢矣欲乞以十科

取士一曰行義純固可爲師表科如韓嵩之二曰節

操方正可備獻納科如李嶠之三曰智勇過人可備

將帥科如謝安之四曰公正聰明可備監司科如匡衡之

光五曰經術精通可備講讀科如蕭望之六曰

學問該博可備顧問科如張說之七曰文章典麗可

備著述科如魏元忠八曰善聽獄訟盡公得實科如

張釋之九曰善治財賦公私俱便科如李祐之十曰

練習法令能斷請讞科如丙吉之應職事官自尚書

以下每歲於十科中舉三人中書省鈔錄舉主及所

舉官姓名歲終不舉及人數不足按劾施行或遇在

京及外方有事執政各隨所舉之科選差

臣按天下人才不拘拘於此十科况其各科之

中所當用者亦有多寡不同臣愚以為當如蘇

洵所云書曰載采采舉人者當明著其迹曰某

人廉吏也嘗有某事知其廉某人能吏也嘗有

某事知其能雖不必有非常之功而皆有可舉

之狀其特曰廉能而已者不聽如此則取人之

路廣當道者量其才器而用之庶乎其得人矣

英宗時詔中外臣僚於文資官內不以職位高下舉

行實素著官政尤異可備升擢任使之入又於諸司

使以下至三班使臣內舉其堪克將領及行陳任使

之人司馬光言臣始聞之不勝慶抃既而議者皆言

數年之前亦有此詔所舉甚衆未聞朝廷曾有所陞

擢今茲蓋亦脩故事飾虛名而已非有求賢之實也

若果如此誠有何益乞將今來臣僚所舉之人隨其資敘各置一簿編其姓名留之禁中其副本降付所司遇文武官員有闕應係上件差遣者並乞於所舉官簿內資敘人中親加選擇點定

臣按光所言數年前亦有此詔而今之所行亦是脩故事飾虛名而已此切中後世詔令之弊非但求賢一事然也所謂置簿禁中一說尤爲切要但欲遇闕親爲點定似乎未善臣愚以爲必須待所司各擬以聞然後據此簿考其當否以點定之如此則人君於一世之人才皆有所

據以知其人亦可因所舉之得失以知其人之賢否

蘇軾曰天下之吏不可以人人而知也故使長吏舉之又恐其舉之以私而不得其人也故使長吏任之他日有敗事則以連坐其過惡重者其罪均且夫人之難知自堯舜病之矣今日爲善而明日爲惡猶不可保况於十數年之後其幼者已壯其壯者已老而猶執其一時之言使同被其罪不已過乎天下之人仕而未得志也莫不勉彊爲善以求舉惟其旣以改官而無憂是故蕩然無所不至方其在州縣之中長

吏親見其廉謹勤幹之節則其勢不可以不舉又安知其終身之所爲哉一縣之長察一縣之屬一郡之長察一郡之屬職司者察其屬郡者也此三者其屬無幾耳其貪其廉其寬猛其能與不能不可謂不知也今其屬官有罪而其長不卽以聞他日有以告者則其長不過爲失察其去官者又以不坐夫職司察其屬郡郡縣各察其屬此非人之所不能而罰之甚輕又曰今之世所以重罰賊吏者何也夫吏之貪者其始必詐廉以求舉舉者皆王公貴人其下者亦卿大夫之列以身任之居官莫不愛其同類等夷之人

其樹根牢固而不可動蓋以連坐者多故也如盜賊質劫良民以求苟免爲法之弊至於如此亦可變矣如臣之策以職司守令之罪罪舉官以舉官之罪罪職司守令今使舉官與所舉之罪均縱又加之舉官亦無如之何終不能知終身之廉者而後舉特推之於幸不幸而已苟以其罪罪職司守令彼其勢誠有以督察之

臣按蘇軾此言蓋以職司守令於其屬有可督察之勢而欲以舉官之罪罪之夫職司守令在其人今日之已任則爲其屬其屬有罪而不察

固
有
罪
矣
若
夫
舉
官
前
日
之
所
舉
而
今
日
有
罪
彼
又
何
預
哉
臣
愚
以
爲
宜
令
舉
主
於
初
舉
之
時
明
具
保
任
連
坐
之
狀
若
其
所
舉
之
人
有
不
如
所
舉
許
其
於
事
情
未
露
之
前
具
實
發
覺
之
則
原
其
繆
舉
之
罰
如
此
則
舉
人
者
有
所
恃
而
敢
於
薦
揚
受
舉
者
有
所
畏
而
不
敢
改
節
矣
以上崇推薦之道



所圖書

